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2樓

承辦人：林三維

電話：(02)29559019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nderwbo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01991145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1022476610_110D2431197-01.TIF、11022476610_110D2431198-0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南一中辦理「110學年度社會探究與實作素養命題—原理原則、討論與修改」線上工作坊，本局同意核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校110年10月15日南一中（教）字第110000932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重點事項臚列如下：

（一）110年11月3日（星期三）、110年11月15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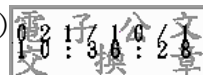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GoolgeMeet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pgv-jyqy-pfw>

（三）線上工作坊為系列課程，參與人員須完整參與110年11月3日、110年11月15日場次，方可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。

三、檢附旨揭原函及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

訂

線

